

2024 年度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内设科室 5 个，分别是：综合部、参保登记服务部、结算服务部、劳动维权登记服务部、劳动维权监察服务部。编制数 26 人，年末在编人员 24 人，退休人员 11 人。单位主要职能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管理的法律法规。负责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人员异动、费率核定、基金对账以及日常管理和个人权益记录工作。

2.负责工伤保险基金的管理、工伤费用的审核、结算和支付。

3.参与工伤调查、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的有关工作。

4.参与工伤预防和职业康复的管理工作。

5.负责全市工伤保险医疗、康复定点机构，辅助器具定点机构的审查和服务协议书的签订,负责工伤保险医疗监管工作。

6.制定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结算办法，参与工伤保险用药范围、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支付标准的制定。

7.负责老工伤人员纳入统筹服务和待遇保障工作。

8.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调查处理劳动保障维权举报、投诉、线索，承担劳动保障监察书面材料审查及用人单位劳动用工诚信登记评价相关事务性工作。

9.对用人单位和工程建设项目的用工进行指导，依法纠正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行为，负责全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督促在建项目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并指导县市区劳动保障维权工作。

10.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基本支出 542.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7.7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5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公用经费 94.7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7.4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00.45 万元，其中：工伤保险管理经费 16 万元，主要是用于工伤保险管理工作，强化扩面和建筑项目参保，保障工伤待遇的支付等；农民工工资支付执法专项经费 36 万元，主要是用于处理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和开展根治欠薪行动等；劳动保障监察经费 20 万元，主要是用于劳动权益保障和监察执法

活动等；就业专项资金 28.4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社保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市本级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34395.81 万元，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13688.41 万元，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25.96 万元，工伤预防宣传费支出 149.23 万元，其他支出 25.7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506.5 万元。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全市工伤保险累计参保单位 18712 家，其中市本级 12412 家；累计参保人数 59.6 万人，其中市本级 36.94 万人；全市征缴基金 3.17 亿元，其中市本级 2.04 亿元；工伤待遇支出 2.7 亿元，其中市本级 1.37 亿元。市本级新开工建筑项目 231 家，参保率达到 90%以上。一是有力推进参保扩面。加强协调配合，切实保障农民工工伤保障权益；积极推进《株洲市基层快递网点优先参加工伤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实施；全市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已全部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畴；积极参与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面对面送政策、讲政策，推动进一

步参保扩面。二是大力加强协议管理。组建工伤保险协议机构专项检查小组，实施现场检查，对违法违规问题督促整改；全市协议医院已基本完成联网结算工作；开展医疗费智能监控，一定程度上杜绝了目录外药物违规报销、住院挂床等违规医疗行为。三是着力加强基金内控。建立基金内控计划，健全内控管理办法，实现定岗定责定风险，促进内部控制常态化；全面落实社会保险基金风险控制工作要求，加强疑点数据核查处理；完成省市县三级联审专项审计部署工作；开展全市工伤保险经办服务、基金安全交叉检查；对全市劳务派遣相关情况进行全面清查，针对 182 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双外”职工参加工伤保险风险排查。四是加强工伤预防和工伤康复工作。打造多元文化宣传阵地，开展建筑行业、机械制造行业、工业园区企业、工贸行业、危化品行业和技工类院校工伤预防宣传和培训；与市电视台、日报、电台等媒体合作，制播《工伤预防小课堂》，开展“工伤预防大篷车流动课堂”系列宣传活动；逐步完善工伤康复体系，规范工伤康复行为，逐步形成布局规范、合理，涉及公立、民营和专科医院的工伤康复协议网络。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00.45 万元，其中：（1）工伤保险管理费 16 万元，主要是用于工伤保险管理工作，强化扩面和建筑项目参保，保障工伤待遇的支付等，全年累计参保人数 59.6 万人，全市征缴基金 3.17 亿元，市本级新开工建筑项目 231 家，参保

率达到 90%以上；（2）农民工工资支付执法专项经费 36 万元，主要是用于处理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和开展根治欠薪行动等，全年办结国务院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超 2700 条，实现平台新增线索处置率 100%，为 3200 余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4800 余万元；（3）劳动保障监察经费 20 万元，主要是用于劳动权益保障和监察执法活动等，全年围绕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职责，积极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规范劳动力市场秩序、严厉打击和查处各类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案件，欠薪人数、欠薪金额同比下降 6.5%、8.2%；（4）就业专项资金 28.4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社保等，就业专项资金是作为公益性岗位工资和社保补贴经费，解决部分贫困人员的再就业问题。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单位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和保运转的刚性需求执行，基本支出占比较大。当前新时代下经济形势复杂多样，各项工作要求也更加细致，经费需求有所增加，但经费逐年下降，支出压力增加，预算执行面临压力。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执行，加强对相关规章制度和文件的学习，增强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二是加强与各部门、各科室的沟通协作，及时掌握绩效目标运行、资金支出进度等，科学、合理安排各项支出，全面提高预算资金

使用效益。三是加强预算保障，希望财政部门能够给予充足预算保障，科学预算编制和执行，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按照绩效评价相关文件规定，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撰写了绩效评价报告，填报了相关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并将按照规定进行信息公开。

- 附件：
1.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26		24		92.31%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4.91		2.87		5.86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0.54		0.43		0.23	
项目支出：						
1、业务经费	36		36		36	
2、运行维护经费						
.....						
3、本级专项资金（就业补助专项资金）	17.7		28.45		28.45	
本级专项资金（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执法经费）	35.89		36		36	
.....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15.14		16.6		15.23	
水费、电费、差旅费	1.51		2.3		3.56	
会议费、培训费	3.3		3.8		3.8	
政府采购金额	——		180		177.4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	实际规模 （m ² ）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 2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9.17	667.38	642.96	10	96.34%	9.63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667.38			其中：基本支出：549.86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117.5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进一步强化扩面和建筑项目参保工作；全面落实工伤人员工伤待遇；积极开展工伤预防宣传工作。			2024 年全市工伤保险累计参保单位达 1.8 万余家，累计参保人数 59.6 万人,市本级新开工建筑项目 231 家,参保率达到 90%以上。按照上级要求执行实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工作，全面落实工伤人员工伤待遇的支付，有效提升工伤预防宣传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 57.8 万人	59.6 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伤保险足额发放	按政策足额发放	按政策足额发放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工伤待遇	≤ 3 个月	≤ 3 个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工伤保险政策知晓率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工伤保险费率调整	按政策调整	按政策调整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持续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单位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85.76 万元	542.51 万元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3-1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工伤保险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6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进一步强化扩面和建筑项目参保工作；全面落实工伤人员工伤待遇；积极开展工伤预防宣传工作。			2024 年全市工伤保险累计参保单位达 1.8 万余家，累计参保人数 59.6 万人，市本级新开工建筑项目 231 家，参保率达到 90%以上。按照上级要求执行实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工作，全面落实工伤人员工伤待遇的支付，有效提升工伤预防宣传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 57.8 万人	59.6 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伤保险足额发放	按政策足额发放	按政策足额发放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工伤待遇	≤ 2 月	≤ 2 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伤保险政策知晓率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10	10	
			工伤保险费率调整	按政策调整	按政策调整	10	10	
			长期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持续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伤职工满意度	≥ 90%	≥ 90%	5	5	
			参保单位满意度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85.76 万	542.51 万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附件 3-2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59	17.5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17.59	17.59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社保，保障工伤保险正常运行，实现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7.5 万人，建筑项目参保率达到 90%以上，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				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社保，有效促进社会就业形势稳定发展。2024 年年底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9.6 万人，市本级新开工建筑项目 231 家，参保率达到 90%以上，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 岗位补贴人 数	≥8 人	8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专项业务支 出的合法合 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就业资金及 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专项资金使 用效益	效益提升	效益提升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引导劳动力 有序流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提升劳动者 职业技能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维护社会就 业形势稳定 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	≥10 万元	17.59 万元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附件 3-3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就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87	10.8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10.87	10.87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社保，保障工伤保险正常运行，实现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7.5 万人，建筑项目参保率达到 90%以上，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				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社保，有效促进社会就业形势稳定发展。2024 年年底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9.6 万人，市本级新开工建筑项目 231 家，参保率达到 90%以上，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8 人	8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专项业务支出的合法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就业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效益提升	效益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劳动力有序流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就业形势稳定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10 万元	10.87 万元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附件 3-4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支出按时按量发放			紧紧围绕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职责，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劳动力市场秩序，严厉打击和查处各类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案件。2024 年度办结国务院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 2724 条，为 3200 余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4800 余万元，欠薪人数、欠薪金额同比下降 6.5%、8.2%。同时，加强日常执法检查，主动向施工企业和劳动者广泛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引导企业尊法守法、劳动者理性维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 98%	100%	10	10	
			全年完成日常巡查	4 次	4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8%	100%	5	5	
			宣传工作参与人次	3 次	3 次	5	5	
		时效指标	年度日常巡查按时完成率	≥ 95%	100%	10	10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低成本解决劳动纠纷问题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努力构建和谐劳动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5	5	

			关系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众满意度	≥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年度预算支 出完成情况	≥ 9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附件 3-5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36	3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全市将处理劳动权益保障案件 220 余件,其中涉及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 170 余起。预计为新开工项目办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保险保函 7000 余万元。全力做好国务院、省政府 2023 年度考核迎检工作,开展 2024 年夏季、冬季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在全市范围对用人单位进行诚信等级评定工作,提高案件线索办理质量,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加强日常执法监管。进一步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一是 2024 年全市办结国务院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 2724 条,实现平台新增线索处置率 100%,为 3200 余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4800 余万元。二是开展 2023 年度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督促用人单位自觉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三是强化属地政府对根治欠薪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工作调度机制,实施目标考核管理。四是制定《株洲市 2024 年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要点》等文件,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细化任务分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日常巡查	4 次	4 次	10	10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 98%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 5%	5%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日常巡查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执法经费年度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 9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